



#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57)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五日(星期四)2020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之補充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 <sup>1</sup>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類別 (A股或H股) <sup>1</sup>	

本人／吾等<sup>2</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須與股東名冊上所載的相同)，乃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之股東，茲委任臨時股東大會(如下文定義)主席或<sup>3</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2020年11月5日(星期四)上午9時在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北沙灘5號塔里木石油酒店舉行之公司2020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延期召開的會議(「臨時股東大會」)，並按以下指示代表本人／吾等就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所載之決議案投票。若無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2.	審議並批准選舉呂波先生為本公司監事。			

日期：2020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sup>5</sup>： \_\_\_\_\_

### 附註：

- 請填上與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公司股份有關。亦請填上與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類別(A股或H股)。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中文或英文名)及地址(須於股東名冊上所載的相同)。
- 如擬委派臨時股東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臨時股東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擬委派之代表之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並於表決時代為投票。受委任代表無須為公司股東。委派超過一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可。**
- 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正式書面授權的受託代表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則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法人印章，或經由其董事或獲正式授權簽署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之代理人親筆簽署。如補充代表委任表格由委任者的受託代表人簽署，則授權該受託代表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倘屬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股份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份持有人中排名首位之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A股股東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即不遲於2020年11月4日(星期三)上午9時)將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本表格並經過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交回董事會秘書局，地址為中國北京東城區東直門北大街9號中國石油大廈C座0610室(郵政編碼100007)方為有效。H股股東必須將上述文件於同一期限內送達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除另有規定，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匯與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5日臨時股東大會通函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 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不會影響閣下就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所載的決議案而正式填妥的任何代表委任表格(「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的有效性。倘閣下已填妥及交回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及有效委任代表閣下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為其行事，但未有填妥及交回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則閣下之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就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知所載的決議案投票。如果閣下未有填妥及交回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但已填妥及交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及有效地委任代表閣下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除另有指示外，則閣下之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就臨時股東大會通知中所載的決議案投票。